



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15年5月21日

連絡人：劉偉誠 主任檢察官

連絡電話：037-353410

苗栗地檢署召開115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

第二次選舉查察策略會議 群策群力部署查察任務

為因應 115 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查察工作，本署於今（21）日，假本署5樓會議室，舉行「115 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查察妨害選舉會議」，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林錦村檢察長親自蒞臨指導，會議由林映姿檢察長主持，另邀集苗栗縣警察局李忠萍局長、苗栗縣調查站湯玉峯主任、移民署苗栗縣專勤隊李文達隊長、苗栗縣政府政風處吳吉平副處長、苗栗憲兵隊李德龍隊長、法務部調查局中部地區機動工作站鄧之瑋副主任、苗栗縣警察局各分局長、偵查隊長、海巡署偵防分署苗栗查緝隊專員、本署（主任）檢察官、檢察事務官、政風室主任、觀護人室主任等人共同與會。

林錦村檢察長指示團隊應落實法務部頒訂選舉查察工作綱領，確實掌握賄選熱區，有效布雷，積極查緝；鼓勵同仁學習他機關自賄選案件查出國安案件之經驗，並善用科技方法查緝妨害選舉案件，完備蒐證，掌握犯罪構成要件，確保起訴正確性等，最後勉勵各與會機關在本次選舉查察過程中，透過展現積極查賄的決心與態度。

林映姿檢察長指出，不受任何外力介入的選舉方能彰顯公民自主的價值，也是團隊共同努力的目標，據此，本署已於今年3月17日召開第一次選舉查察期前策略會議，就期前策略會議結論，團隊已落實執行，均分別完成階段性選情分析及選舉查察教育訓練。本次會議之

重點在於提前部署第二階段整備工作：(1) 嚴查組織滲透、動員招待、宣傳操作、資金挹注等境外勢力介選型態，阻斷境外勢力介選。(2) 充實深偽鑑識與數位採證量能，溯源追查防堵假訊息干擾。(3) 規劃網路巡邏及盤點傳統賭盤，防制選舉賭盤影響選舉。(4) 深入分析選情，精準布雷，全面查緝賄選案件。(5) 清查虛設戶籍情形，防範幽靈人口妨害選舉。(6) 迅速查辦暴力介選案件，並事前掌握壓制。

續由本署劉偉誠主任檢察官、苗栗縣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莊恒權大隊長、苗栗縣調查站高子雯副主任、苗栗縣政府政風處吳吉平副處長、移民署苗栗縣專勤隊李文達隊長分別就辦理轄區各類公職人員選舉情勢、妨害選舉的態樣、選舉查察工作已實施之作為及策略、提高反賄宣導之深度與廣度等議題提出報告；苗栗縣警察局苗栗分局賈立任偵查隊長另就苗栗縣警察局成功查緝網路選舉賭盤之經驗進行專題報告，而本署楊岳都檢察官以其查察選舉賭盤案件，向法院聲請停止解析賭博網站之經驗為回饋。

法務部已頒訂115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查察工作綱領，指出年底選舉四項重點工作為：嚴查賄選及暴力、斬斷選舉賭盤、防堵假訊息干擾及阻斷境外勢力介選。本署恪遵上開指示，發揮團隊互助合作精神，統合檢、警、調、憲、廉、移之能量，戮力選舉查察之工作，達成端正選風及選賢與能的目標，以維護國家民主根基，並呼籲民眾共同守護乾淨選風，如發現疑似賄選、選舉賭盤及境外勢力介選情資，請洽電話檢舉專線 0800-024099（撥通以後按4）與本署聯繫，最高檢舉獎金為新臺幣2000萬元，本署對於檢舉人身分絕對保密，請民眾安心檢舉。



